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5月9日，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苏州恒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为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，降低公司管理成本，结合公司业务情况的调整安排，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苏州恒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恒为”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苏州恒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；
2. 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；
3. 注册地：苏州工业园区扬东路277号晶汇大厦3幢1812室
4.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0万元；
5. 法定代表人：沈振宇；
6. 股权结构：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万元，持股100%；
7. 经营范围：计算机、通信、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咨询、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，软硬件销售，网络工程的设计、安装、调试、维护；从事自行研发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8. 成立日期：2012年5月24日。

9. 财务数据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苏州恒为总资产 1,636,009.91 元，总负债 16.2 元，所有者权益 1,635,993.71 元；2018 年度，苏州恒为实现营业收入 0 元，净利润-359,356.19 元。

公司认为，苏州恒为目前已不再实际经营业务，注销苏州恒为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企业管理，优化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。苏州恒为不存在重大未偿还债务，公司取得其注销清算后的剩余资金将用于公司补充日常运营资金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盈利能力，有利于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5 月 10 日